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第五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备案审阅的《关于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备案报告》，并向公司了解相关资料和信息。

经审阅，全体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办法规定，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就本次提交的关联交易备案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准确识别并界定关联方和一般关联交易，并根据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提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审阅，履行了相应的内部程序。

2.公司关于对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并符合公司定价政策，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对《关于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备案报告》无不同意见。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清华、张桥云、李明豪、李嘉明、毕茜

2023 年 8 月 11 日